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金控

公告编号：2016-281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 Avolon Holdings Limited

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12月7日、12月23日召开2016年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及2016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12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251、2016-252、2016-277号公告。

根据上述审议授权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航空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航空租赁”）或 Avolon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对香港航空租赁及其全资或控股 SPV、Avolon 及其全资或控股 SPV 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130 亿美元，授权期限至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由于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Avolon 之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以下简称“Avolon Aerospace”）与 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以下简称“Deutsche”）签署贷款协议，Avolon Aerospace 向 Deutsche 申请总额不超过 9.5 亿美元的循环信用贷款（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 6.9463 计算折合人民币 659,898.5 万元）。为支持上述融资业务顺利开展，Avolon 与 Deutsche 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在爱尔兰签订了《保证合同》，Avolon 为 Avolon Aerospace 就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本公告日，香港航空租赁或 Avolon 对香港航空租赁及 Avolon 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已使用担保额度约 421,830.74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进展公告担保金额）。本次 Avolon 为 Avolon Aerospace 提供的担保金额纳入 2016 年香港航空租赁或 Avolon 对香港航空租赁及 Avolon 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总计不超过 130 亿美元担保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 Avolon Aerospace Leasing Limited;
- 2、成立日期: 2010年2月9日;
- 3、注册地址: 开曼群岛;
- 4、已发行股本: 5美元普通股;
- 5、经营范围: 飞机租赁;
- 6、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7、股本结构: Avolon 100%持股。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担保期限: 自《循环信用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 3、担保金额: 9.5 亿美元 (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 6.9463 计算折合人民币 659,898.5 万元);

4、本次担保审批程序及相关授权: 本次 Avolon 为其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提供的担保金额已纳入 2016 年度香港航空租赁或 Avolon 对香港航空租赁及 Avolon 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总计不超过 130 亿美元担保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此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Avolon 为其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提供上述连带责任保证系支持其全资子公司操作租赁业务, Avolon Aerospace 系 Avolon 的全资子公司, Avolon Aerospace 通过其控制的下属特殊目的公司, 拥有飞机资产的实际经济利益。Avolon Aerospace 具备稳定的收入, 偿债能力稳定可靠。本次担保有助于增强 Avolon Aerospace 资金实力并提升其资金使用效率, 有利于促进 Avolon Aerospace 飞机租赁业务发展, 担保风险可控, 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前的 12 个月内,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发生金额约 2,919,568.25 万元, 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 其中公司对天津渤海担保金额 273,022.23 万元, 对香港渤海担保金额 290,400 万元, 对天津渤海全资 SPV 公

司担保金额 21,930 万元;天津渤海对其全资 SPV 公司担保金额约 449,711.29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 GAL 担保金额约 1,203,246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横琴租赁担保金额 6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 7,931 万元, HKAC 和 Avolon 对其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担保金额约 613,327.73 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截止公告日前的 12 个月内公司累计发生担保金额为 3,579,466.75 万元,占 2015 年度公司经审计总资产约 27.14%,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其中公司对天津渤海担保金额 273,022.23 万元,对香港渤海担保金额 290,400 万元,对天津渤海全资 SPV 公司担保金额 21,930 万元;天津渤海对其全资 SPV 公司担保金额约 449,711.29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 GAL 担保金额约 1,203,246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横琴租赁担保金额 6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香港渤海租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 7,931 万元, HKAC 和 Avolon 对其全资或控股 SPV 或其子公司担保金额约 1,273,226.23 万元。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6 日